



The Power to *Transform*
專注致遠 順勢有為

OPPORTUNITIES IN
DISRUPTION

守正為本 出奇制勝



2019 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165

設計、印刷及製作：智盛研經媒體有限公司 www.genexfm.com



公司資料

董事會成員

蔡允革(主席)
趙威(首席執行官)
鄧子俊(首席財務官)
張明翱(首席投資官)
殷連臣(首席投資官)
林志軍*
鍾瑞明*
羅卓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1. 趙威博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起出任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 陳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公司秘書

陳明堅

註冊地址

香港
夏慤道十六號
遠東金融中心
四十六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

<http://www.everbright.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ir@everbright.com

股份代號

165

中期業績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業績。此中期財務報表是未經審核的，但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此中期財務報表，其審閱報告刊載於第62至第63頁。此中期財務報表亦已通過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5,517,296	6,094,067
營業收益	3	1,347,209	1,138,790
其他淨收入	3	628,900	1,531,477
員工費用		(260,003)	(254,139)
折舊及攤銷費用		(52,999)	(10,020)
減值損失		(66,245)	-
其他經營費用		(199,813)	(175,120)
經營盈利		1,397,049	2,230,988
財務費用		(516,533)	(468,892)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9	711,497	407,719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減虧損	10	72,023	101,390
除稅前盈利		1,664,036	2,271,205
稅項	4	(341,814)	(232,523)
持續經營業務之盈利		1,322,222	2,038,682
非持續經營業務			
待售業務之盈利	5	-	6,775
本期盈利		1,322,222	2,045,457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1,279,079	1,932,725
非持續經營業務		–	6,775
非控股權益		1,279,079 43,143	1,939,500 105,957
本期盈利		1,322,222	2,045,45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8		
持續經營業務		港幣0.759元	港幣1.147元
非持續經營業務		–	港幣0.004元
		港幣0.759元	港幣1.151元

刊載於第12至61頁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歸屬於本期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詳細資料載於附註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本期盈利	1,322,222	2,045,457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 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之 投資重估儲備淨變動	7 250,087	(663,448)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及 其換算報表之匯兌差額	(74,261)	(12,961)
—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及 其換算報表之匯兌差額	5,376	—
— 其他匯兌儲備淨變動	127,684	5,237
	308,886	(671,172)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631,108	1,374,285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572,204	1,275,491
非控股權益	58,904	98,794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631,108	1,374,28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2,571	448,433
投資物業		450,353	446,306
使用權資產		590,907	-
聯營公司投資	9(a)	18,311,657	17,886,726
合營企業投資	10(a)	1,101,581	1,167,987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11	6,811,846	6,561,759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12	31,860,854	36,190,718
客戶借款	13	1,005,008	1,211,908
其他資產		647,066	578,293
融資租賃應收款		56,840	-
		61,278,683	64,492,130
流動資產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12	2,981,010	1,371,003
客戶借款	13	604,937	986,90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14	1,456,474	1,234,888
交易證券	15	2,376,842	1,573,6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92,198	6,863,902
		15,111,461	12,030,390
列作待售資產	5	8,451,777	738,244
		23,563,238	12,768,6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2,188)	-
交易證券	15	(296,552)	(136,312)
銀行貸款	16	(6,400,435)	(3,501,739)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17	(2,472,563)	(3,314,280)
應付債券	18	(2,390,690)	(3,382,860)
其他金融負債	19	(389,992)	(241,019)
應付票據		(27,000)	(27,000)
稅項準備		(407,327)	(336,563)
		(12,476,747)	(10,939,773)
列作待售負債	5	(5,212,644)	-
		(17,689,391)	(10,939,773)
淨流動資產		5,873,847	1,828,8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7,152,530	66,320,99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22,015)	-
銀行貸款	16	(8,296,067)	(10,684,234)
應付債券	18	(9,545,710)	(8,457,150)
其他金融負債	19	(4,249,778)	(4,353,828)
應付票據		(30,000)	(30,000)
遞延稅項負債		(1,548,865)	(1,415,582)
		(24,192,435)	(24,940,794)
淨資產		42,960,095	41,380,19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9,618,097	9,618,097
儲備		31,135,600	30,240,565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總額		40,753,697	39,858,662
非控股權益		2,206,398	1,521,535
權益總額		42,960,095	41,380,19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港幣千元	認股權 溢價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商譽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權益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618,097	1,242	5,154,570	(668,499)	(621,278)	-	(285,248)	26,659,778	39,858,662	1,521,535	41,380,197
非控股股東淨投資		-	-	-	-	-	-	-	-	-	625,959	625,959
已付股息	6(b)	-	-	-	-	-	-	-	(674,101)	(674,101)	-	(674,101)
非控股股東之間的交易		-	-	-	-	(4,548)	-	-	-	(4,548)	-	(4,548)
所佔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	1,480	-	-	-	1,480	-	1,480
本期盈利		-	-	-	-	-	-	-	1,279,079	1,279,079	43,143	1,322,222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250,087	-	-	(44,560)	87,598	-	293,125	15,761	308,88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9,618,097	1,242	5,404,657	(668,499)	(624,346)	(44,560)	(197,650)	27,264,756	40,753,697	2,206,398	42,960,09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618,097	1,242	6,105,289	(668,499)	(490,190)	-	1,099,293	25,005,179	40,670,411	1,674,584	42,344,995
非控股股東淨投資		-	-	-	-	-	-	-	-	-	(106,565)	(106,565)
已付股息	6(b)	-	-	-	-	-	-	-	(1,011,152)	(1,011,152)	-	(1,011,152)
非控股股東之間的交易		-	-	-	-	(20,252)	-	-	-	(20,252)	(43,136)	(63,388)
所佔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	(4,946)	-	-	-	(4,946)	-	(4,946)
本期盈利		-	-	-	-	-	-	-	1,939,500	1,939,500	105,957	2,045,457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663,448)	-	-	-	(561)	-	(664,009)	(7,163)	(671,17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9,618,097	1,242	5,441,841	(668,499)	(515,388)	-	1,098,732	25,933,527	40,909,552	1,623,677	42,533,2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491,115)	1,544,658
已付稅項	(149,689)	(306,918)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640,804)	1,237,740
投資活動		
購買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2,333,009)	(7,653,458)
出售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753,557	2,988,64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34,540	(283,291)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減資/(投資)	26,483	(203,383)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1,230,400
購買待售業務	(877,829)	(993,869)
減持附屬公司控制權產生之現金淨額	4,425	-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	974,432	554,97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582,599	(4,359,991)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	488,028	3,660,641
償還租賃負債	(37,553)	-
已付股息	(674,101)	(1,011,152)
派發股息予非控股股東	(1,776)	(94,271)
融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	(22,837)	51,62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48,239)	2,606,8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額增加/(減少)	693,556	(515,4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期初結餘	6,863,902	5,178,356
匯率調整	134,740	(29,596)
期末結餘	7,692,198	4,633,349

減持附屬公司控制權

於期內，本集團減持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所出售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減持附屬公司控制權所得款項	8,800
減：附屬公司的現金	(4,375)
減持附屬公司控制權產生之現金淨流入 及減持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收益	4,425

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要求。本中期財務報告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授權發出。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供比較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信息如下：

-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匯報。該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未有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及未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第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為符合本集團最新的商業及運作模式，其業務分部分類項下的業務分部分類已作出調整。此等分類與本集團管理層用作業務分部表現分析的方式一致。

上述項目的比較數字已重列，從而符合本期間的呈報方式。

除附註2所述，編製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除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本

除下文所闡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的影響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相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以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規定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影響。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此方法，該項準則已獲追溯應用，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乃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而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有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應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該合約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將該合約訂明的代價以其獨立價格為基準分配至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承租人可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本集團已採用此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與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例如租賃物業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將租賃按該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予本集團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選擇豁免。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在開始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取而代之，本集團會將有關該等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過渡的影響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予以調整。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續)

過渡的影響 (續)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其對於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租賃是否屬繁重性質的評估
- 對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步直接成本
- 倘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 (減少) 港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634,29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2,583)
	631,716
負債	
租賃負債	631,7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過渡的影響(續)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港幣千元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40,479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38,173
減：	
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相關承擔	(2,689)
加：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獲確認的可取消之貼現租賃承擔	596,232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631,716

新會計政策概要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有關租賃的會計政策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在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初步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時，則計入投資物業中。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後根據本集團有關「投資物業」的政策按公允值計量。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 (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在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及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在發生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予以增加以反映利息的累增，並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予以減少。此外，如有修改、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出現變動、租賃期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化，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已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在本期間的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34,299	631,716
折舊開支	(43,337)	-
利息開支	-	20,101
付款	-	(37,553)
匯率調整	(55)	(61)
在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590,907	614,20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的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並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未應用權益法的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因此，實體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時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繼而應用於包括長期權益等的淨投資，惟僅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虧損及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方可應用。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後，評估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的業務模式，並認定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將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概無任何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提供倘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應用的不確定性(通常稱之為「不確定稅務狀況」)，對所得稅(即期及遞延)的會計處理方法。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有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考慮對不確定稅項進行單獨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於採納該詮釋後，本集團考慮其是否出現因集團間銷售的轉讓定價而產生任何不確定稅項狀況。根據本集團的稅務合規及轉讓定價的研究，本集團認為其轉讓定價政策可能獲稅務機關接納。因此，該詮釋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3. 營業額、營業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經營業務之營業額是指服務費收入、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融資租賃之租金收入及出售二級市場投資交易證券之總銷售所得款項之總額。

本期內確認之營業收益與其他淨收入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營業收益		
客戶合約收入，隨時間推移確認		
諮詢費及管理費收入	228,959	269,616
其他收入來源		
非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66,653	16,129
— 客戶借款	104,375	206,440
— 非上市債權證券	32,927	16,666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307,992	354,219
— 非上市投資	379,686	352,240
交易證券之已實現淨收益／(損失)		
— 股票證券	134,066	17,484
— 債權證券	19,575	4,525
— 衍生工具	899	14,298
交易證券之未實現淨收益／(損失)		
— 股票證券	15,044	(68,337)
— 債權證券	56,633	(34,143)
— 衍生工具	(3,413)	(11,62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821	1,007
融資租賃之租金收入	2,992	266
	1,347,209	1,138,790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3. 營業額、營業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續)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其他淨收入		
出售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 已實現淨收益	796,924	642,228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 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173,242)	823,135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減值損失回撥	-	3,670
出售聯營公司之已實現收益	-	88,631
出售附屬公司之已實現收益	4,42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20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600
匯兌淨損失	(16,731)	(56,446)
其他	17,524	29,439
	628,900	1,531,477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 (二零一八年：16.5%)作稅項準備。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照相關區域之適當現行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費用組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710	—
— 海外稅項	217,198	99,670
— 往年稅項之超額準備	(112)	(1,170)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回撥及產生所引致的遞延稅項	122,018	134,023
稅項	341,814	232,523

5.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五日，本集團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22.4%股權，旨在於一年內轉售。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出售部分股權。餘下股權獲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上述被投資公司為醫療器械開發商、製造商及營銷商。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非持續經營業務 (續)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本集團收購英利國際置業股份有限公司(「英利」)30%股權，於完成有關收購後本集團合計持有其58.91%股權。本集團繼而就英利股本中的所有股份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收購完成後，本集團合計持有英利72.04%股權，旨在於一年內轉售。

英利為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主要從事於中國重慶黃金地段開發、銷售、出租、管理及長期擁有優質商業及住宅物業之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上述投資分類為待售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非持續經營業務」，上述權益符合分類為收購時持作出售之標準。其經調整後的資產及負債已於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別呈列為分類為列作待售資產及列作待售負債。

截至本報告日期，英利尚未公佈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第二季度未審計財務報告。列作待售資產及列作待售負債的英利資產及負債以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列報，並已反映英利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包括本集團已進行的收購價格分攤)及相關調整。以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參考英利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上市股價計量，其並不代表英利的淨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股息

(a) 歸屬於本期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0.25元 (二零一八年：每股港幣0.26元)	421,313	438,166

在期末之後，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5元(二零一八年：每股港幣0.26元)。宣派的股息並未反映於財務報表的應付股息。

(b) 於期內批准及支付，歸屬於上一財務年度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 於期內批准及支付，歸屬於上一財務 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元 (二零一八年：每股港幣0.6元)	674,101	1,011,1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其他全面收益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股票投資：		
本期已確認公允值的變動	250,087	(663,448)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按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的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別為港幣1,279,079,000元及港幣零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分別為港幣1,932,725,000元及港幣6,775,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685,253,712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85,253,712股)計算。

9. 聯營公司投資

(a) 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6,745,699	16,320,768
商譽	1,565,958	1,565,958
	18,311,657	17,886,726
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	15,206,898	11,864,929
香港上市股份的市值	1,962,167	1,821,704

財務報表附註／續

9. 聯營公司投資 (續)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資料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資本權益 百分比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證券])	中國	證券業務(附註1)	21.30%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ALGH])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附註2)	35.12%*
光大嘉寶股份有限公司*** ([嘉寶集團])	中國	房地產發展/房地產 資產管理(附註3)	29.1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為等值港幣12,785,32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713,694,000元)。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香港上市股份的市值為港幣1,962,16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21,704,000元)。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為等值港幣2,421,57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151,235,000元)。

* 間接持有

附註1：光大證券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證券市場發展的其中一項基石性投資。

附註2：CALGH為本集團的戰略性產業平台投資，以把握飛機價值鏈中由於航空業快速增長所產生的多元商機。CALGH租賃業務外的配套服務還包括機隊規劃諮詢、租賃結構諮詢、機隊退舊換新及飛機拆解等。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於CALGH的資本權益由34.05%增加至35.12%，原因為購入CALGH的權益。

附註3：嘉寶集團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房地產發展及資產管理發展的戰略性產業平台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9. 聯營公司投資 (續)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資料如下：(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光大證券錄得稅後盈利人民幣16.82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41億元)，根據權益會計法，本集團應佔盈利為港幣3.96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71億元)。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10. 合營企業投資

(a) 合營企業投資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賬面值，淨額	1,101,581	1,167,987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合營企業投資的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資本權益 百分比
光大國聯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創業投資及投資顧問服務 (附註1)	50.0%*
山東高速光控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基金管理服務(附註2)	48.0%*
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資產管理服務(附註3)	49.0%*

* 間接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10. 合營企業投資 (續)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合營企業投資的詳情如下：
(續)

附註1：光大國聯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向一家中國內地的合資基金提供投資顧問服務。

附註2：山東高速光控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向一家中國內地產業投資基金提供基金管理服務。

附註3：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向一家中國內地產業投資基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上述全部合營企業均為非上市公司，故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市場報價。該等企業採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11.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6,811,846	6,561,75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指定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光大銀行」)的投資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因為本集團擬為戰略目的長期持有。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出售任何戰略性投資，亦無任何與該項投資有關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權益內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	954,610
— 香港以外地區	—	1,871,311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 香港以外地區	26,411,625	28,224,626
非上市可轉換優先股		
— 香港以外地區	4,630,037	4,628,940
非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819,192	511,231
	31,860,854	36,190,718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1,142,487	—
— 香港以外地區	1,637,833	—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 香港以外地區	200,690	648,053
非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	722,950
	2,981,010	1,371,00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上市及非上市股票證券公允值為港幣24,030,61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3,793,377,000元)為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本集團獲豁免於此等投資採用權益法，而此等投資乃計量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續)

本集團購買的若干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非上市金融資產，其購買價格低於當時採用估值方法所計量的估值。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該差異部分在期初及本期／年末尚未在損益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73,189	912,390
本期／年增加	-	25,902
本期／年減少	(431,272)	(237,129)
匯率調整	7,475	(27,97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392	673,189

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客戶借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有期客戶借款		
— 有抵押	918,680	1,190,984
— 無抵押	86,328	20,924
	1,005,008	1,211,908
流動資產		
有期客戶借款		
— 有抵押	703,347	968,180
減：減值準備	(127,251)	(77,251)
	576,096	890,929
— 無抵押	28,841	95,975
	604,937	986,904

部份有期客戶借款以非上市證券作抵押，並附有第三者擔保。

客戶借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7,251	80,921
減值損失，淨額	50,000	(3,67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251	77,251

除以上減值準備金額為港幣127,251,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77,251,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的逾期或需要作出重大減值撥備的應收款。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1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淨值	625,244	412,684
按金、預付款、利息及其他應收款	915,953	890,682
	1,541,197	1,303,366
減：減值準備	(84,723)	(68,478)
	1,456,474	1,234,888

應收賬款主要為須於一年以內以現金收回的應收經紀商款項之款項及已退出投資應收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其可收回性參考了債務人的信貸狀況評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減值準備為港幣84,723,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68,478,000元)。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的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8,478	44,774
減值損失，淨額	16,245	23,70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723	68,4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交易證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292,857	226,131
— 香港以外地區	263,344	182,115
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	584,797	120,156
— 香港以外地區	1,081,075	940,963
非上市債權證券	143,588	88,964
衍生工具		
— 上市	779	—
— 非上市	10,402	15,364
	2,376,842	1,573,693
流動負債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135,073)	(20,881)
— 香港以外地區	(113,314)	(91,663)
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17,449)	(8,691)
衍生工具		
— 上市	(1,637)	(1,681)
— 非上市	(29,079)	(13,396)
	(296,552)	(136,312)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16.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均無抵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還款期如下：		
一年以內	6,400,435	3,501,739
一年以上至五年	8,296,067	10,684,234
	14,696,502	14,185,973

17.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2,472,563	3,314,28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包括應付予員工的花紅。

18. 應付債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840,010	12,414,675
匯率變動	96,390	(574,66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36,400	11,840,010
流動負債	2,390,690	3,382,860
非流動負債	9,545,710	8,457,150
	11,936,400	11,840,010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19. 其他金融負債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附註		
流動：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	(a)	389,992	241,019
非流動：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	(a)	4,249,778	4,353,828

- (a) 以上款項主要由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產生。本集團設立投資基金以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可贖回單位。第三方投資者可於承諾期間完結後將被投資單位贖回現金。第三方投資者持有之可贖回單位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20. 期限分析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若干金融工具期限分析，以合同約定折現值為基準，如下圖所示：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3至12個月						總額 港幣千元
	無期限 港幣千元	按要求 港幣千元	3個月以下 港幣千元	以下 港幣千元	1年至5年 港幣千元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資產							
— 客戶借款	-	177,737	398,359	28,841	1,005,008	-	1,609,945
— 交易證券	567,382	-	1,809,460	-	-	-	2,376,842
—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6,811,846	-	-	-	-	-	6,811,846
—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33,854,724	-	200,690	-	786,450	-	34,841,86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618,472	1,073,726	-	-	-	7,692,198
	41,233,952	6,796,209	3,482,235	28,841	1,791,458	-	53,332,695
負債							
— 銀行貸款	-	-	(1,580,417)	(4,820,018)	(8,296,067)	-	(14,696,502)
— 其他金融負債	-	(196,997)	-	(192,995)	(1,118,356)	(3,131,422)	(4,639,770)
— 交易證券	(279,103)	-	(17,449)	-	-	-	(296,552)
— 租賃負債	-	-	-	(92,188)	(250,551)	(271,464)	(614,203)
— 應付債券	-	-	(117,090)	(2,273,600)	(9,545,710)	-	(11,936,400)
— 應付票據	-	(27,000)	-	-	(30,000)	-	(57,000)
	(279,103)	(223,997)	(1,714,956)	(7,378,801)	(19,240,684)	(3,402,886)	(32,240,4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期限分析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期限 港幣千元	按要求 港幣千元	3至12個月				總額 港幣千元
			3個月以下 港幣千元	以下 港幣千元	1年至5年 港幣千元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資產							
- 客戶借款	5,765	225,524	316,971	438,644	1,211,908	-	2,198,812
- 交易證券	423,609	-	1,150,084	-	-	-	1,573,693
-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6,561,759	-	-	-	-	-	6,561,759
-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34,708,983	-	-	1,371,003	1,481,735	-	37,561,72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740,229	123,673	-	-	-	6,863,902
	41,700,116	6,965,753	1,590,728	1,809,647	2,693,643	-	54,759,887
負債							
- 銀行貸款	-	-	-	(3,501,739)	(10,684,234)	-	(14,185,973)
- 其他金融負債	(308,396)	-	-	(241,019)	(791,171)	(3,254,261)	(4,594,847)
- 交易證券	(127,620)	-	(8,692)	-	-	-	(136,312)
- 應付債券	-	-	-	(3,382,860)	(6,765,720)	(1,691,430)	(11,840,010)
- 應付票據	-	(27,000)	-	-	(30,000)	-	(57,000)
	(436,016)	(27,000)	(8,692)	(7,125,618)	(18,271,125)	(4,945,691)	(30,814,142)

21. 股本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期末／年末	1,685,254	9,618,097	1,685,254	9,618,09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期內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管理費收入：		
— 合營企業	482	785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確認為通過 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72,021	170,814
收取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 銀行利息收入	57,071	6,263
聯營公司之顧問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	878	7,291
股息收入：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確認為通過 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303,287	225,343
—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	295,173	348,197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貸款 利息支出	13,980	12,230
諮詢費		
— 聯營公司	12,073	12,807
— 股東	—	5,9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除了於財務報表披露外，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有關連人士往來款包括：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包括於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內)	15,984	14,854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存款 (包括於信託賬戶內的銀行存款)	4,462,541	5,504,761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貸款	(780,000)	—
聯營公司發行之集合投資計劃之權益 (包括於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3,126,890	2,837,26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產生自與證券商戶之正常證券交易，款項為無抵押、計息，並於要求時償還。

向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確認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的貸款均有抵押、計息及有固定還款期。

22.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處於以國家控制實體佔主導地位的經濟制度中，國家控制實體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國有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存款；保險和贖回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d) 上述若干有關連人士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23. 或然負債

公司擔保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本公司為附屬公司的銀行信貸額度 向金融機構提供擔保	7,701,051	8,222,000

附註：

- i.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屬下附屬公司就此銀行信貸額度已動用款項為港幣7,193,03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217,871,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計提：		
— 已合併的結構性實體	2,789,390	2,506,990
— 非上市股票投資	—	358,862
— 未被合併的結構性實體	4,883,994	5,995,328
	7,673,384	8,861,180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以內	22,598
一年以上至五年	17,881
	40,479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24. 承擔 (續)

(c) 資產負債表外的敞口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平倉之股票買賣衍生工具合約之公允值及合約或名義金額如下：

	資產/(負債)公允值		合約/名義金額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衍生工具合約	11,181	15,364	1,837,597	249,964
負債衍生工具合約	(30,716)	(15,077)	1,012,789	1,319,876

金融工具可因所指定工具之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得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

該等金融工具之名義金額乃作為與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工具比較之基準，惟不一定顯示所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或該等工具之現時公允值。因此，並不代表本集團所面對之信貸或價格風險。

25. 金融工具

風險管理是本集團業務運作的基礎。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內在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和股價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爭取股東價值最大化及減少盈利的波幅，同時確保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是由首席風險官領導，並由風險管理部執行。該架構能評估、識別及紀錄本集團之風險結構，以及確保業務部門關注、控制並有系統地規避業務上可能發生的各方面風險。以下就本集團如何管理上述各項風險的方法作出簡述。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金融工具 (續)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客戶借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債務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

關於客戶借款，本集團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才批准借款。所容許之借款金額則視乎抵押品之質素與價值。抵押品日後之價值與質素變動亦會受緊密監察，如有需要將採取修正行動。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主要來自本集團投資活動。經紀商及交易對手之應收款一般可隨時要求償還。本集團已有既定程序選擇有優良信貸評級及／或信譽之證券商／交易對手。

債務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投資亦同樣要求發行商與交易對手有優良信貸評級。

本集團有明確之政策以訂定及審批交易、信貸及投資額度限額以控制所面對之信貸風險程度與集中度。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明顯信貸集中度風險。

於報告期末，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最高信貸風險(不計所持抵押品的價值)為其已扣除減值準備的賬面價值。

25. 金融工具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對即時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求作出定時評估，確保維持足夠之現金與可供出售變現上市證券，並有來自主要金融機構充足之資金額度承諾，藉以應付短期與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對於具有法定流動性規定的附屬公司，本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性狀況。為確保嚴格遵守有關規定，本集團持續預留充足的現金儲備，以便有需要時即時注資。如有中長期的營運需要，管理層亦會考慮調整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本架構。一般而言，擁有外部股東的附屬公司自行負責流動性管理。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利率風險之敞口經常作出監控以確保有關風險是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之內。

本集團的利率持倉源自司庫及業務營運活動。利率風險則源自司庫管理，客戶融資和投資組合。利率風險主要是由帶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的時差所致。利率風險由財務部按董事會授權管理，並由風險管理部監察。管理利率風險的工具包括有期存款和利率掛鈎之衍生工具(如需要)。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為市場利率轉變出現波動而面臨風險。就本集團的計息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之政策主要為所交投的金融工具於短到中期到期或重新計價。故此，本集團由於現行市場利率水平波動就公允值或現金流量面臨的風險有限。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金融工具 (續)

(d)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除港幣以外之外幣貨幣資產與負債之結餘及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本集團大部份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及海外業務之淨投資均為港幣、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面值，管理層意識到在這些貨幣波動增加的可能性，並且會採取全盤考慮以管理匯率風險。

總體而言，本集團緊密監控匯率風險，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重大匯率風險進行對沖行動。

(e) 股價風險

就分類為交易證券(見附註15)、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見附註11)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見附註12)，本集團須承受其股價變動的風險。除持有作中長期投資的非上市證券外，大部分該等投資均為上市投資。

本集團之上市股票投資主要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交易證券的決定由指定的專業投資團隊作出，每個投資組合均受特定的投資及風險管理指引監督。風險管理部每日對各個投資組合是否符合相應的指引進行獨立監察。在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投資組合內之上市股票投資，乃根據其中長期增長潛力挑選，並定時監察其表現與預期是否相符。

本集團根據所得的資料，定期對其非上市股票投資的表現進行評估。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公允值等級

下表呈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於報告期末定期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分為三個公允值等級。根據估值技術所使用輸入值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作出以下分類：

- 第一級估值：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值，即其可觀察輸入值未能符合第一級輸入值要求，及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公允值

本集團委任專業獨立估值師對若干金融工具進行估值，包括歸類為公允值等級第三級的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專業估值師直接向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專業估值師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編製分析公允值計量變動的估值報告，再由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專業估值師每年兩次與首席財務官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以配合報告日期。

除上述估值師外，本集團亦參考其他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報告，以確定若干於房地產投資相關權益之投資及部分其他私募投資的公允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資產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股票投資：				
－ 上市股票證券	6,811,846	－	－	6,811,846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票證券	1,932,214	－	848,106	2,780,320
－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	－	26,612,315	26,612,315
－ 非上市可轉換優先股	－	－	4,630,037	4,630,037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	819,192	819,192
	1,932,214	－	32,909,650	34,841,864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556,201	－	－	556,201
－ 上市債權證券	1,665,872	－	－	1,665,872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143,588	－	143,588
－ 上市衍生工具	－	779	－	779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10,402	－	10,402
	2,222,073	154,769	－	2,376,842
	10,966,133	154,769	32,909,650	44,030,552
負債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248,387)	－	－	(248,387)
－ 上市債權證券	(17,449)	－	－	(17,449)
－ 上市衍生工具	－	(1,637)	－	(1,637)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29,079)	－	(29,079)
	(265,836)	(30,716)	－	(296,552)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資產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股票投資：				
— 上市股票證券	6,561,759	—	—	6,561,759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票證券	2,415,414	—	410,507	2,825,921
—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	—	28,872,679	28,872,679
— 非上市可轉換優先股	—	—	4,628,940	4,628,940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	1,234,181	1,234,181
	2,415,414	—	35,146,307	37,561,721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408,246	—	—	408,246
— 上市債權證券	1,061,119	—	—	1,061,119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88,964	—	88,964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15,364	—	15,364
	1,469,365	104,328	—	1,573,693
	10,446,538	104,328	35,146,307	45,697,173
負債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112,544)	—	—	(112,544)
— 上市債權證券	(8,691)	—	—	(8,691)
— 上市衍生工具	—	(1,681)	—	(1,681)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13,396)	—	(13,396)
	(121,235)	(15,077)	—	(136,31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公允值計量的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沒有金融資產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項公允值分別為港幣121,318,000元、港幣75,988,000元、港幣348,814,000元、港幣758,505,000元及港幣184,279,000元的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早前採用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技術釐定為公允值等級的第三級。由於已獲得活躍市場的未調整報價，此股權證券的公允值計量相應由公允值等級的第三級轉移至第一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項公允值為港幣200,448,000元的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早前採用使用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調整的市場報價釐定為公允值等級的第二級。由於業務環境變動，此股權證券的公允值計量採用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技術由公允值等級的第二級轉移至第三級。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第二級上市及非上市債權證券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是採用經紀報價而釐定。而第二級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允值則採用基金資產淨值而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 增加/(減少)	對損益表的 有利/(不利) 影響 港幣千元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20%至30%	5% (5%)	(25,933) 25,933
	市場倍數	1.1至25.3	5% (5%)	75,073 (75,073)
二項式模型及 權益分配模型	貼現率	12.69%至13.40%	5% (5%)	(3,755) 3,813
	波幅	26.25%至61.21%	5% (5%)	(5,275) 4,099
認沽期權模型	受限制股份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扣	9.81%至11.67%	5% (5%)	(5,166) 5,1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資料(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增加/ (減少)	對損益表的 有利/(不利) 影響 港幣千元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30%	5% (5%)	(48,669) 48,669
	市場倍數	0.9至25.4	5% (5%)	116,931 (116,931)
二項式模型及 權益分配模型	貼現率	9.26%至21.49%	5% (5%)	(9,154) 9,230
	波幅	28.35%至44.80%	5% (5%)	(1,773) 1,552
認沽期權模型	受限制股份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扣	18.02%	5% (5%)	(4,511) 4,511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資料 (續)

於釐定第三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值時，除會採用近期交易法為估值技術外，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值的估值技術如下：

非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值估計是適當地合併採用：

- (1) 參考第三方提供的資本報表、管理信息及估值報告；
- (2) 由近期相類似資產之出售價、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場價格與該交易資產之財務指標(如淨賬面值與淨經營利潤等)作出推算；及
- (3)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相若上市公司適用的市價盈利比率(「市盈率」)、股價淨值比率(「市賬率」)、企業價值對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比率(「企業價值／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及企業價值對銷售額比率(「企業價值／銷售額」)，並按該投資項目所處的特殊狀況作調整。

本集團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若干股份，在指定期限內受銷售限制。公允值計量採用其他類似但不受限制的證券報價以作調整，以反映該限制的影響，參照認沽期權模型後而作出調整。

優先股份及債權證券的公允值，是分別採用權益分配模型及折讓未來現金流方法估計。未來現金流乃按管理層在考慮市場現況後，就其在報告期末可藉終止合約而收取或支付的最佳估計金額而進行估計。採用的貼現率是在報告期末適用於相若工具的市場利率。期權合約的公允值是採用期權估值模式如柏力克－舒爾斯期權估值模式估計。輸入值則是以報告期末的相關市場資料為基礎。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本期間於第三級的金融工具結餘變動如下：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合計 港幣千元
	上市股票	非上市股票	非上市可轉	非上市債權	合計	
	證券 港幣千元	證券／集合 投資計劃 港幣千元	換優先股 港幣千元	證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04,625	22,785,371	2,008,098	1,867,744	27,965,838	
購入	378,808	7,868,266	1,362,525	1,209,368	10,818,967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已實現及						
未實現淨盈利／(虧損)	518,308	2,431,140	1,265,111	(683,339)	3,531,220	
轉換	-	232,422	236,470	(468,892)	-	
出售	(634,782)	(3,999,506)	(79,787)	(854,177)	(5,568,252)	
重新分類	(1,156,452)	(445,014)	(163,477)	163,477	(1,601,46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10,507	28,872,679	4,628,940	1,234,181	35,146,307	
購入	-	817,601	1,240,728	274,680	2,333,009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已實現及						
未實現淨盈利／(虧損)	96,783	(141,400)	251,223	(224,576)	(17,970)	
出售	-	(2,495,800)	(324,755)	(470,858)	(3,291,413)	
重新分類	340,816	(440,765)	(1,166,099)	5,765	(1,260,28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848,106	26,612,315	4,630,037	819,192	32,909,650	

27.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分由各業務單位管理及經營。分部資料與本集團呈報高級管理人員用作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的內部管理報告的方式一致。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重新考慮分部劃分，並已將二零一八年年報分部資料中的「自有資金投資業務」和「策略性投資」統一歸類為「自有資金投資業務」並進一步把該分部細列為「戰略性產業平台投資」、「財務性投資」及「基石性投資」，從而更準確地反映本集團持有不同種類投資的策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料已重列以反映呈報分部的劃分轉變。

基金管理業務

基金管理業務指本集團自特定客戶籌集資金及本集團的種子資金，應用專業知識及經驗按法律、規例及基金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並為投資者尋求最大利益。基金管理業務由一級市場投資、二級市場投資、母基金投資及財富管理組成。

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分部資料 (續)

基金管理業務(續)

- 一級市場投資包括：
 - 私募基金—非上市股權證券與／或股權衍生工具投資並持有足夠股權份額以參與被投資公司的管理，投資目標是在被投資企業上市後或透過其他退出途徑實現資本盈利；
 - 創業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成立初期及發展階段的公司或仍處於業務計劃階段的公司。投資目標乃透過向被投資公司提供投資、融資、管理及上市方面的協助而達致較高回報及可管理較高風險，以增強該等公司的發展；
 - 產業投資基金—主要專注於特定行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或併購機會。投資範疇包括房地產、基礎建設、醫療及健康、資源資產(包括低碳及新能源行業)、製造業、資訊、媒體及電訊業(「TMT」)以及併購機會；
 - 夾層基金—主要進行私募投資和上市前融資，並為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的主要股東之結構性產品進行投資。靈活地運用外幣及／或人民幣，以滿足其目標公司境內外財務需要。投資團隊遵從清晰簡單的投資哲學，並採納保守、多元化及彈性的投資方法，以低於平均水平的業務風險獲得市場水平以上的投資回報；及
 - 海外投資基金—光大控股海外投資基金發揮光大控股的資源和網路，為中國地區以外的被投資公司提供多樣的增值服務支援，致力於將被投資公司的產品和技術與中國市場廣闊的機會相結合，創造、提升被投資公司的價值，為投資人帶來投資回報。

27. 分部資料 (續)

基金管理業務 (續)

- 二級市場投資－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務，包括資產管理、投資管理及投資顧問活動。產品包括絕對回報基金、債券基金及股票基金。
- 母基金投資－FoF母基金一方面投資於光大控股發起並管理的基金，同時亦投資於擁有良好過往業績及管治的外部基金，雙邊並行。FoF母基金能夠為特大型機構提供集流動性、潛在回報為一體的一站式金融服務方案。
- 財富管理－首譽光控已成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資產管理業務之重要載體及業務平台，其經營範圍包括為特定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許可的其他業務活動，可以直接向特定客戶(包括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境內保險公司及其他依法成立及營運的機構)提供諮詢服務。首譽光控已從資產管理規模貢獻，產品創設、銷售渠道和客戶整合以及加強光大系內部聯動等四個方面展現出其重要價值。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本集團利用自有資金進行以下三類投資，以促進基金管理業務發展，及優化本集團的收入結構。它們分別為：

- 戰略性產業平台投資：聚焦飛機租賃、人工智能物聯網及養老產業平台。
- 財務性投資：投資於股權、債券、結構性產品及其他投資。
- 基石性投資：持有中國光大銀行及光大證券，分享較穩定的收益和股息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一級市場	二級市場	母基金	財富管理	戰略性 產業平台 投資	財務性 投資	基石性 投資	報告分部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營業收益	433,438	393,696	65,452	-	-	159,450	295,173	1,347,209	-	1,347,209
來自外部客戶其他淨收益	39,915	(4,630)	25,958	-	97,493	470,164	-	628,900	-	628,900
營業收益及其他淨收入總額	473,353	389,066	91,410	-	97,493	629,614	295,173	1,976,109	-	1,976,109
業績及分部業績之對賬										
非控股權益前分部業績	302,278	332,326	76,870	(410)	69,602	551,204	295,173	1,627,043	-	1,627,043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								(746,527)		(746,527)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95,689	-	-	-	110,345	9,345	396,118	711,497	-	711,497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減虧損	40,512	-	-	31,511	-	-	-	72,023	-	72,023
除稅前盈利										1,664,036
減：非控股權益	(13,042)	(60,081)	-	-	-	29,980	-	(43,143)	-	
分部業績	525,437	272,245	76,870	31,101	179,947	590,529	691,291	2,367,420	-	

財務報表附註 / 續

27.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項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港幣千元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一級市場 港幣千元	二級市場 港幣千元	母基金 港幣千元	財富管理 港幣千元	戰略性 產業平台 投資 港幣千元	財務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基石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報告分部 總計 港幣千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營業收益	457,432	23,618	5,488	-	-	304,055	348,197	1,138,790	-	1,138,790
來自外部客戶其他淨收益	1,191,115	(97,264)	37,775	-	(14,576)	325,796	88,631	1,531,477	-	1,531,477
營業收益及其他淨收入總額	1,648,547	(73,646)	43,263	-	(14,576)	629,851	436,828	2,670,267	-	2,670,267
業績及分部業績之對賬										
非控股權益前分部業績	1,539,366	(142,146)	36,865	-	(14,576)	581,577	436,828	2,437,914	6,775	2,444,689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										(675,818)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28,859	-	-	-	100,679	7,201	270,980	407,719	-	407,719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減虧損	57,263	-	-	44,127	-	-	-	101,390	-	101,390
除稅前盈利										2,277,980
減：非控股權益	(102,333)	(279)	-	-	-	(3,345)	-	(105,957)	-	
分部業績	1,523,155	(142,425)	36,865	44,127	86,103	585,433	707,808	2,841,066	6,77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項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按業務所在地點劃分。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香港及 其他	中國內地	合計	香港及 其他	中國內地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營業收益	711,825	635,384	1,347,209	559,482	579,308	1,138,790
其他淨收入	(73,938)	702,838	628,900	136,806	1,394,671	1,531,477
	637,887	1,338,222	1,976,109	696,288	1,973,979	2,670,267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及 其他	中國內地	合計	香港及 其他	中國內地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3,018,120	17,878,949	20,897,069	3,020,213	16,929,239	19,949,452

獨立審閱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至第61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主板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獨立審閱報告 / 續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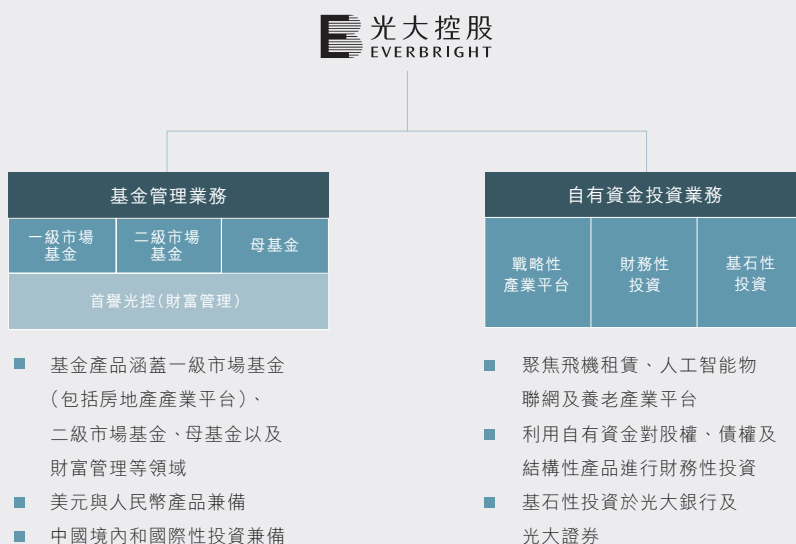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回顧與分析

業務概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光大控股」或「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跨境資產管理及投資公司，在該領域擁有超過20年的相關經驗。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管理基金數目達64支，管理資產規模為港幣1,454億元。光大控股旗下產品涵蓋一級市場基金、二級市場基金、母基金以及財富管理等領域，利用資本促進經濟及企業的發展，並與中國及海外投資者分享海內外投資機遇。光大控股同時利用強大的自有資金，投資及培育多個戰略性產業平台，進行財務性投資及基石性投資，協同基金管理業務共同發展。



回顧與分析／續

宏觀經濟行業情況

2019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活動延續去年6月以來的疲弱態勢。隨著減稅效應對居民消費的提振作用邊際遞減，前期「一枝獨秀」的美國經濟出現放緩的跡象：二季度GDP增長率下降到2.1%；製造業PMI連續三個月下降，消費者信心指數有所波動；長短端利率嚴重倒掛。美國經濟衰退風險導致主流國家經濟呈現同步放緩的趨勢，加之中美貿易衝突不斷升級，全球體系的不確定性大幅增加。年初以來，全球各國央行開始普遍降息，積極避險。今年1月，美聯儲率先釋放了調整貨幣政策的信號。8月1日美聯儲宣佈下調聯邦利率25個基點，並宣佈將於9月結束縮表，同時美聯儲對進一步降息持開放態度。香港方面由於衰退風險增加也隨即宣佈同步降息，這是香港從2008年次貸危機減息周期之後的第一次降息。

中國內地方面，上半年經濟增長持續面臨下行壓力。結合外部緊張局勢升級所帶來的不確定性，政策層一方面堅持通過穩健略偏寬鬆的貨幣政策與財政支持，強化「逆周期」調節；另一方面，持續推進新一輪對外開放和經濟結構轉型，加大對製造業的投入和支持。上半年，中國經濟雖有一定下行，但運行總體平穩，GDP同比增長6.3%，較2018全年回落0.3個百分點，仍保持在合理區間。

中國私募股權投資行業在宏觀環境和行業政策的雙重影響下，募資難的局面繼續發酵。根據WIND數據顯示，2019年1月至6月中國市場募資完成額累計人民幣1,014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89%；投資端同樣面臨萎縮，整體行業投資趨向謹慎，1月至6月投資完成額人民幣3,109億元，同比下降52%。上半年，私募股權退出端累計實現投資退出人民幣1,560億元，是去年同期的3倍。整體行業偏向「急退」，與當前投資機構、實體企業的資金趨緊、項目估值下降的趨勢密切相關。

宏觀經濟行業情況 (續)

作為中國跨境資產管理行業的先行者，光大控股持續關注中國以及全球市場經濟變動，國際產業分工體系變遷所帶來的價值投資機遇。在上半年投資環境持續動蕩的背景下，光大控股保持審慎的態度，嚴格實施「審時度勢、有序退出；精準判斷、謹慎投資；積極協同、加大募資」的公司策略，並積極進行戰略調整。在母公司中國光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集團」）的整體戰略引領下，光大控股加強集團協同，強化自身經營管理能力，把握戰略新興產業的投資佈局，整體保持穩健有序的發展態勢。

2019年上半年業務重點

2019年上半年，光大控股所在的私募股權行業面臨宏觀經濟下滑和行業募資難、估值下調等多方面的嚴峻挑戰。光大控股審時度勢，及時調整募資、投資、項目退出等策略，嚴格把控項目風險，並把資源和業務發展重心向較具優勢的產業和平台聚焦。上半年，公司呈現如下業務重點：

一是順應市場變化積極調整募資策略，不斷提高募資能力。2019年上半年，在私募股權市場募資規模大幅下降的情況下，光大控股募資規模保持擴張。截至2019年6月底，光大控股旗下基金的資產管理總規模(AUM)(註1)為港幣1,454億元，比2018年底增加港幣19億元。報告期間，光大控股對國際大型機構的跨境募資能力進一步提高，其中光大控股新經濟美元基金和光大海外基礎設施基金從兩家國際著名投資機構獲得新增認繳金額合共近1億美元。

註1： 資產管理總規模指基金投資人(包括光大控股作為投資人)的承諾資本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業務重點 (續)

二是基金管理費等收費類收入不斷提高，收入的穩定性持續提升。2019年6月底光大控股旗下基金的資產管理總規模較2018年6月底增長約5%，但按照光大控股管理口徑，2019年上半年已賺取管理費收入(註2)達港幣4.86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3.85億元上升26%。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的管理費收入相對基金規模的增長有滯後的特點，過去幾年基金規模快速增長帶來的管理費等收費類收入貢獻已開始呈現，並提升了光大控股收入的穩定性。

三是順應市場發展趨勢，不斷提高產品創新能力。面對多變市場，光大控股敏銳捕捉市場變化，旗下光大安石於報告期內成功發行商業系列儲架人民幣100億元類REITs第一期「光證資管—光控安石商業地產第1期靜安大融城資產支持專項計劃」，這是中國內地第一單設立發行的商業地產儲架類REITs產品，首批產品發行總規模人民幣43億元，吸引了包括商業銀行、保險機構與證券公司在內多類投資人的踴躍認購。

註2：基於資源配置和經營表現評估目的，本集團管理層採用「已賺取管理費收入」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已賺取管理費收入，指的是本集團作為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管理相關協議，從基金收取的管理費收入。本集團所計算的已賺取管理費收入，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列示的管理費收入相比較，主要調整項目包括：(i)有部分基金，本集團既擔任基金管理人，也是基金的主要有限合夥人，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此類基金支付的管理費費用與收取的管理費收入需作合併抵消；(ii)本集團通過與第三方組建合營公司方式聯合擔任基金管理人，該等合營公司收取的管理費收入，按照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收益加以計算；(iii)本集團聯營公司光大嘉寶持有光大安石51%權益並納入其合併範圍，本集團通過另一間子公司持有光大安石剩餘49%權益並將其作為金融資產核算，光大安石的管理費收入在本集團作為應佔聯營公司收益反映。「已賺取管理費收入」是本集團管理層用來監察業務表現和財務狀況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

2019年上半年業務重點 (續)

四是謹慎篩選投資項目，加快項目退出，鎖定投資利潤，保障股東和基金投資者利益。鑒於經濟形勢的不確定性，除了聚焦戰略性產業平台的投資外，光大控股在2019年上半年顯著放緩投資節奏，上半年投資金額約港幣32億元，同比減少63%。同時光大控股管理層審時度勢，果斷加快項目退出。上半年，光大控股通過加快退出項目實現現金回流約港幣48億元，其中包括光大安石上海滬太路房地產項目、多個結構投融資項目、「光大控股醫療基金一期」旗下華大基因、「光大控股新經濟基金」旗下電商Wish，以及「光控華登全球基金一期」旗下半導體製造商Aquantia等投資項目。2019年上半年公司退出項目實現收益港幣7.97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

五是投資領域逐步聚焦，資源逐步向四大產業平台為重點的領域集中。2019年上半年，光大控股圍繞飛機租賃、人工智能物聯網、養老和房地產四大產業(註3)聚焦和投放資源，進一步優化商業模式，大力促進業務發展。光大控股旗下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飛租賃」，香港股票代號：1848)報告期內機隊總體規模持續增長，後飛機市場佈局和飛機租賃全產業鏈建設取得長足進展。光大控股孵化和投資的人工智能物聯網企業—重慶特斯聯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斯聯」)進入高速成長期，並已發展成為行業標桿企業之一。光大控股持續加大對養老行業的投資，2019年上半年完成了旗下兩個養老品牌「光大匯晨」和「光大金夕延年」的整合，養老機構和床位數持續增長。光大控股旗下的光大嘉寶股份有限公司(「光大嘉寶」，上海股票代號：600622)及其下屬的光大安石持續穩健發展，光大安石管理的房地產基金已連續第五年蟬聯「中國房地產基金綜合能力Top 10」榜單第一名，繼續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六是嚴格把控整體風險和項目管理。光大控股自2018年開始嚴格控制槓桿比率，強化流動性風險管理，各項風險指標保持穩健。光大控股對存量基金和投資項目進行系統性和持續性的風險監控，2019年上半年未發生重大風險事件，總體投資風險可控。

註3： 當中光大安石房地產平台隸屬於基金管理業務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財務表現

一、收入情況

光大控股的收入主要來自基金管理費收入、表現費和諮詢費等收費類收入，以及持有投資項目的利息和股息收入、交易證券的投資收益、投資項目的資本利得以及應佔聯營／合營公司盈利。

報告期內，光大控股的總收入為港幣27.6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港幣4.26億元，或13%。報告期內收費類收入和利息、股息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總體保持平穩，項目退出已實現資本利得比去年同期增長港幣2.73億元，但受估值等因素影響未實現資本利得比去年同期下降港幣8.14億元，應佔聯營／合營公司盈利則比去年同期增長港幣2.75億元。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財務表現(續)

一、收入情況(續)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變動
各主要收入項目			
總收入(註4)	27.60	31.86	(13%)
營業收益，主要包括：	13.47	11.39	18%
— 管理費收入	1.82	1.33	37%
— 表現費及諮詢費收入	0.47	1.37	(66%)
— 利息收入	2.04	2.39	(15%)
— 股息收入	6.88	7.06	(3%)
— 交易證券之資本利得(實現損益)	1.54	0.36	>100%
— 交易證券之資本利得 (未實現損益)	0.68	(1.14)	不適用
其他淨收入，主要包括：	6.29	15.31	(59%)
— 資本利得(實現損益)	7.97	6.42	24%
— 資本利得(未實現損益)	(1.73)	8.23	不適用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7.12	4.08	75%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減虧損	0.72	1.01	(29%)
待售業務之盈利	-	0.07	不適用

註4：總收入計算方法為營業收益+其他淨收入+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應佔合營企業盈利減虧損+待售業務之盈利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財務表現 (續)

一、收入情況 (續)

(一) 基金管理業務是本集團優先發展的業務板塊。近年來，本集團旗下基金的管理資產規模持續擴張。2019年上半年管理費收入為港幣1.8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7%，按照本集團管理口徑，旗下基金的已賺取管理費收入為港幣4.8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

已賺取管理費收入具體情況見下表：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對比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變動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對比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變動
	港幣億元	港幣億元	港幣億元		
已賺取管理費收入	4.86	3.85	3.44	26%	12%
按業務分部劃分：					
—一級市場基金	3.45	3.10	2.90	11%	7%
—二級市場基金	0.50	0.68	0.48	(26%)	42%
—母基金	0.91	0.07	0.06	>100%	17%

(二) 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是本集團投資債權類和股權類資產帶來的收入。利息收入主要由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旗下結構性投融資業務所產生，而股息收入則主要包含了光大銀行以及光大安石旗下若干項目的股息貢獻。2019年上半年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合計港幣8.92億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港幣0.53億元，或6%。報告期內，來自光大銀行的股息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港幣0.53億元是造成本項收入小幅下降的主要原因。

2019年上半年財務表現 (續)

一、收入情況 (續)

- (三) 交易證券之資本利得主要包括本集團通過二級市場基金投資於二級市場股票和債券交易所實現的資本利得以及按市價評估的未實現資本利得。報告期內本集團抓住有利的市場窗口，實現退出收益港幣1.54億元和未實現收益港幣0.68億元，合計收益港幣2.22億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淨虧損港幣0.78億元。
- (四) 其他淨收入主要源自本集團通過一級市場基金或直接投資非上市公司股權及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資本利得，包括項目退出已實現的淨收益和未退出項目的估值變動影響。本集團在2019年上半年加大項目退出力度，實現項目退出淨收益港幣7.97億元，較去年同期升24%。另一方面，受資本市場劇烈波動，一級市場新一輪融資活動不活躍和整體估值水平下降影響，本集團存量項目的估值總體呈現下降趨勢。此外，項目退出之前累計的估值影響，在項目退出當期作為抵減項在未實現收益反映，2019年上半年完成退出的項目增加也相應增加了未實現損失。受兩項因素疊加影響，2019年上半年未實現淨損失為港幣1.73億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未實現淨收益港幣8.23億元。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財務表現 (續)

二、利潤情況

2019年上半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盈利為港幣12.79億元，較去年同期下跌34%。其中，基金管理業務相比去年同期下降38%，主要由於資本利得未實現收益下調所致。自有資金投資業務盈利輕微上升6%，主要由於戰略性產業平台項目未實現收益有所上升。

董事會宣派2019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5元（去年同期每股港幣0.26元），派息比率為33%，對比去年中期派息比率23%增加10個百分點。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變動
各主要業務板塊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盈利	12.79	19.40	(34%)
基金管理業務之盈利	9.05	14.62	(38%)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之盈利：	14.62	13.86	6%
－ 戰略性產業平台	1.80	0.86	>100%
－ 財務性投資	5.91	5.92	－
－ 基石性投資	6.91	7.08	(2%)
減：未分配的企業費用及稅項	(10.88)	(9.08)	20%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每股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每股港元	變動
每股盈利	0.76	1.15	(34%)
每股中期股息	0.25	0.26	(4%)
派息比率	33%	23%	+10百分點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財務表現 (續)

三、其他關鍵財務比率情況

報告期內，光大控股的經營成本為港幣5.13億元，經營成本率為18.6%，對比去年全年下降0.7個百分點。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計息負債為港幣267億元，計息負債比率由去年底63.0%降低至62.1%，處於健康水平。流動比率由去年底117%上升了16個百分點，增長到133%，流動性趨於改善。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比率	二零一八年 底 比率	變動 百分點
關鍵財務			
經營成本率(註5)	18.6%	19.3%	(0.7)
計息負債比率(註6)	62.1%	63.0%	(0.9)
流動比率(註7)	133%	117%	16

註5：經營成本率計算方法為(員工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經營費用)／總收入

註6：計息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計息負債／權益總額

註7：流動比率計算方法為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經營成本率、計息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是本集團管理層用來監察業務表現和財務狀況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1. 基金管理業務

截至2019年6月底，本集團旗下基金的資產管理總規模為港幣1,454億元，比2018年底增加募資金額為港幣19億元，主要由一級市場的「光控新經濟美元基金」、「光大海外基礎設施基金」、夾層基金，以及二級市場美元固定收益基金所帶動，部分增幅被人民幣匯率貶值及二級市場基金贖回所抵消。基金的投資者以機構投資者為主，包括商業銀行、保險公司、家族辦公室、政府機構等，當中來自外部投資者的資金佔約75.9%，來自光大控股的種子資金佔約24.1%，種子資金佔比較年初略有下調。

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的基金管理業務板塊總收入為港幣12.22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30%。造成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金投資項目收益下降，其中因為項目估值水平下降等因素導致的未實現資本利得從去年同期的淨收益港幣4.90億元下降至2019年上半年的淨損失港幣2.04億元。2019年上半年基金管理業務的管理費收入為港幣1.8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7%，對應管理口徑的已賺取管理費收入則為港幣4.8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光大嘉寶盈利貢獻為港幣1.9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超過100%。應佔首譽光控盈利港幣0.32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0.44億元下跌27%。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1. 基金管理業務 (續)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變動
基金管理業務主要收入項目			
總收入，主要包括以下：	12.22	17.48	(30%)
— 管理費收入	1.82	1.33	37%
— 表現費及諮詢費收入	0.33	0.43	(23%)
— 利息收入	0.93	0.86	8%
— 股息收入	3.63	3.02	20%
— 交易證券之資本利得(實現損益)	1.54	0.36	>100%
— 交易證券之資本利得(未實現損益)	0.68	(1.14)	不適用
— 資本利得(實現損益)	3.32	5.21	(36%)
— 資本利得(未實現損益)	(2.72)	6.04	不適用
— 應佔光大嘉寶盈利 (以聯營公司入帳)(註8)	1.96	0.29	>100%
— 應佔首譽光控盈利 (以聯營公司入帳)	0.32	0.44	(27%)

註8：本集團通過分步收購的方式成為光大嘉寶的第一大股東並將其作為聯營公司核算，光大嘉寶的經營表現已按照收購日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進行調整。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1. 基金管理業務 (續)

1.1 一級市場基金

光大控股旗下一級市場基金聚焦投資於中國內地及海外具有發展潛力的未上市股權及債權，截至2019年6月底，本公司旗下一級市場基金資產管理規模為港幣1,070億元，管理基金共34支，各基金在管的投後管理項目共167個。

募資方面，一方面光大控股對國際大型機構的跨境募資能力進一步提高，期內「光控新經濟美元基金」及「光控基礎設施基金」引進了多個國際知名投資機構作為基金的有限合夥人。

投資方面，光大控股對投資採取審慎態度，放緩旗下基金的投資步伐，保留現金實力，於報告期內一級市場基金新增投資規模總計約港幣18.3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71%。投資項目集中在科技應用及消費領域，被投企業包括口腔醫學影像設備的研發及生產商菲森科技、中國混合現實技術(MixedReality)公司太若科技NREAL、中國領先的老酒運營商和新零售酒商歌德盈香、智能卡及智能芯片領域的領先企業星漢股份，以及智能分析及服務解決方案提供商同盾科技等。

投後管理方面，雖然上半年由於市場原因導致項目估值賬面價值下調，但光大控股嚴格把控被投企業的風險管理，各前台投資團隊防範市場變化和項目運營的風險，與大後台在風控、合規、品牌等方面的管理團隊共同配合。目前所投項目整體風險可控。

退出方面，光大控股旗下基金於報告期內大幅加快項目退出步伐，退出了Wish、Aquantia、華大基因及修正藥業等項目，實現現金回流約港幣30億元。光大控股退出的方式十分多元化，期內通過回購退出佔比為18%，境內外IPO上市退出佔比為26%，股權轉讓退出佔比為23%，其他方式退出佔比為33%。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1. 基金管理業務 (續)

1.1 一級市場基金 (續)

房地產私募基金管理平台

在光大控股旗下眾多一級市場基金中，「光大安石中國房地產」基金的資產管理規模最大。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安石中國房地產基金的資產管理規模達人民幣482.4億元，在管理項目達43個，目前本集團通過光大嘉寶(光大控股持有光大嘉寶29.17%股權，為其第一大股東)持有光大安石51%股權，並通過另一間子公司持有光大安石剩餘49%股權。

在產品創新和基金管理方面，光大安石與光大證券聯合，成功推出中國第一單商業地產儲架類REITs產品—「光證資管—光控安石商業地產第1期靜安大融城資產支持專項計劃」，首批發行總規模人民幣43億，其中優先A和B級證券發行成本分別低至4.58%和5.18%。此產品發行後吸引了包括商業銀行、保險機構與證券公司在內的眾多投資人的踴躍認購。

商業運營方面，光大安石按照既定目標，繼續拓展「大融城」商業產品綫及市場佈局，加快發展輕資產管理輸出業務。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安石在管及在建「大融城」及「大融匯」等系列商業項目17個，總建築面積約180萬平方米。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1. 基金管理業務 (續)

1.2 二級市場基金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控股二級市場團隊共管理26個基金及專戶，基金的資產淨值近港幣200億元。其中固定收益類投資約佔60%，股票類投資約佔35%，PIPE類投資約佔5%。

募資方面，防守性高的固定收益類基金於報告期內深受投資人歡迎，「光大可轉債機會基金」規模首次突破1億美元，再加上「光大安心債券基金」，兩支重點固收基金成功新增募資共計0.88億美元；在拓展分銷渠道方面亦卓有成效，新增5家分銷商，使得分銷商總數達到15家。儘管募資有所進展，但由於產品的優異業績表現導致一些投資者選擇獲利退出，令二級市場基金資產管理規模不升反降。

投資表現方面，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控股二級市場旗下的固定收益類明星產品—亞洲美元債產品「光大安心債券基金」的資產管理規模達到5.51億美元，期內基金費後美元收益為11.60%，表現領先於市場債券指數（同期亞洲高收益債券指數為10.6%）。自2012年12月成立以來，該基金美元費後回報達到68.90%，年化收益為8.3%，長期跑贏市場（同期亞洲高收益債券指數回報為31.5%，年化收益為4.3%）。「光大安心債券基金」榮獲多項業內榮譽，包括投資者數字平台Insights & Mandates頒發的「最佳離岸人民幣債券基金(5年)」獎項，業績在Eurekahedge超過5年以上業績歷史的亞洲債券基金的年化收益率排名中位列第二名。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1. 基金管理業務 (續)

1.2 二級市場基金 (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控股二級市場旗下的股票類明星產品—大中華絕對收益多頭產品「光大中國焦點基金」的資產管理規模達到0.99億美元，期內基金費後美元收益為17%，大幅跑贏恆生國企指數的10.66%。自2014年1月成立以來，基金費後總回報達到126.23%，年化收益為16.0%，大幅跑贏中國市場股票指數(10.3%)。報告期內，由於其穩定而出色的業績表現，「光大中國焦點基金」獲得數項業內獎項，包括Insights & Mandates最佳中國對沖基金(3年)獎項，業績在Eurekahedge同類基金中排名第十三位。

	光大安心債券基金	光大中國焦點基金
產品類別	亞洲美元債產品	大中華絕對收益多頭產品
資產管理規模	5.51億美元	0.99億美元
期內費後收益	11.6%	17.0%
期內對標指數表現	亞洲高收益債券指數10.6%	恆生國企指數10.66%
歷年費後總回報	68.90%	126.23%
歷年年化收益率	8.3%	16.0%
同期對標指數年化收益率	4.3%	10.3%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1. 基金管理業務 (續)

1.3 母基金

光大控股旗下母基金聚焦投資於子基金和股權項目，通過大宗資產的配置能力，協助地方政府、金融機構、以及大型國有企業等投資者進行更加多元化的投資；對光大控股而言，母基金更具有撬動外部資金的優勢，對擴大資產管理規模起到槓桿作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旗下母基金團隊共管理4支基金，資產管理規模達港幣194億元，投資子基金和項目共28個，其中包括「光大控股全球併購基金」、「光大醫療健康基金」、「人民幣夾層基金」等多個光大控股團隊管理的產業基金，以及紅杉資本、經緯創投、博裕資本、華登國際、凱雷亞洲、禮來亞洲等外部基金。

光大控股持續深化與政府機構的合作。報告期內，本集團已與江西省工業和信息化廳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在產業母基金領域探討深入合作，並與一家地處長三角地區的政府機構簽署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擬共同成立首期規模人民幣15億元的長三角一體化主題基金。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1. 基金管理業務 (續)

1.4 財富管理

光大控股與中郵基金合資的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首譽光控」)擁有中國證監會下發的資產管理牌照，可面向境內高淨值客戶，從事財富管理業務及提供資產配置服務。目前，光大控股持有首譽光控49%的股權。截止2019年6月30日，首譽光控完成營業收入港幣1.19億元，為光大控股貢獻利潤港幣0.32億元。

首譽光控利用自身的資金渠道資源及資產配置能力，與光大控股旗下多支基金開展合作，通過優勢互補，促進資產管理業務的發展。2019年首譽光控進一步開拓了重點渠道資源，在符合政策導向和市場需求的基礎上，繼續拓展與光大控股的業務合作類型與合作規模。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本集團擁有強大的自有資金優勢，除了持有光大銀行和光大證券兩項基石性投資資產外，本集團利用自有資金孵化和支持飛機租賃、人工智能物聯網及養老等戰略產業平台的發展，除此之外亦充分利用基金管理業務帶來的跟投機會或配合基金管理業務為目的，財務投資於股權、債權和結構化產品，平衡長遠發展和當期收益。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續)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億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億元
自有資金投資賬面值：		
戰略性產業平台	36	26
財務性投資	164	159
基石性投資	186	180
合計	386	365

2019年上半年自有資金投資業務的主要收入如下表所示：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港幣億元	變動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主要收入項目			
總收入，主要包括以下：	15.38	14.38	7%
— 利息收入	1.11	1.53	(27%)
— 股息收入	0.30	0.56	(46%)
— 資本利得(實現損益)	4.65	1.21	>100%
— 資本利得(未實現損益)	0.99	2.19	(55%)
— 應佔中飛租賃盈利	1.10	1.01	9%
— 分享光大證券盈利	3.96	2.71	46%
— 光大銀行股息貢獻	2.95	3.48	(15%)
— 出售光大證券部分股份盈利	-	0.89	不適用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續)

2019年上半年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板塊收入為港幣15.38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主要得益於加快退出財務性投資項目帶來的已實現收益增加至港幣4.65億元，比去年同期增加超過100%。未實現收益從去年同期的港幣2.19億元下降55%至2019年上半年的港幣0.99億元，部分抵消了已實現收益的收入貢獻。

上半年，由於來自結構性融資業務的平均借款額及貸款利率均有所下降，利息收入為港幣1.11億元，比去年同期下跌27%。

來自基石性投資光大證券的應佔盈利和光大銀行股息收入加總共計港幣6.91億元，較去年同期相同口徑收入港幣6.19億元略有上升，佔今年上半年光大控股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港幣15.38億元總收入的45%，切實起到了穩定本集團利潤的作用。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續)

2.1 戰略性產業平台

2.1.1 飛機租賃產業平台

光大控股旗下的「中飛租賃」是為全球航空業提供飛機全產業鏈解決方案的供貨商，業務範疇既包括飛機經營性租賃、購後租回、結構融資等常規業務，也涵蓋機隊規劃、機隊升級、飛機拆解及航材銷售等增值服務，並透過靈活管理飛機資產提升機隊的資產價值。中飛租賃憑藉獨特的一站式飛機解決方案，連續第四年獲得《全球運輸金融》頒發「最佳飛機租賃商」稱號。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控股對中飛租賃的持股增加至35.12%；2019年上半年光大控股的應佔利潤增加至港幣1.1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

2019年上半年，中飛租賃機隊數量已超過137架，飛機訂單儲備則達227架。此外，中飛租賃以基金模式大力拓展輕資產飛機租賃業務，不斷推進實現輕資產營運的計劃。

為支持未來業務的進一步發展，中飛租賃於2019年5月成功簽訂8.4億美元五年期無抵押循環銀團貸款。該筆銀團貸款原額度為5億美元，獲得大幅超額認購，共有17家銀行參與，成為亞洲迄今最大金額的飛機預付款融資項目，所募集的資金將用於支付中飛租賃部分新訂飛機預付款項。另外，中飛租賃於2019年6月首次成功發行人民幣公司債，規模人民幣10億元，吸引了眾多主流金融機構認購。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續)

2.1 戰略性產業平台 (續)

2.1.2 人工智能物聯網產業平台

「特斯聯」是本集團孵化和投資的人工智能物聯網(AIoT)企業，並已發展成為AIoT領域的標桿企業和獨角獸企業之一。特斯聯致力以AIoT為技術架構，促進人工智能及物聯網的應用廣泛落地，為政府機構和眾多企業提供智慧城市管理、公共安全管理、智慧消防管理、建築能源管理和新基礎設施運營管理等解決方案。

截至2019年6月30日，特斯聯城市級智慧服務解決方案已經進入30餘省、84個城市，服務人口超過1,000萬。報告期內，特斯聯與華為聯合在北京市海澱區志強北園落地全國首個5G新型智慧社區試點，由中國移動對區域內基站進行5G建設，實現全國首個社區級5G網絡應用。2019年8月12日，在光大控股領投下，特斯聯宣佈完成C1輪融資，該輪融資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續)

2.1 戰略性產業平台 (續)

2.1.3 養老產業平台

中國光大養老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光大養老」)致力於經營中高端養老服務，旗下「光大匯晨」和「光大金夕延年」兩大養老品牌分別以北京和無錫為中心輻射京津冀環渤海地區和長三角地區，目前共管理運營養老服務機構26家，管理床位數約10,000張。

報告期內，光大控股完成了兩大養老品牌的整合工作，打造「光大養老」統一品牌，明確了管理體系、發展戰略及產品定位，初步實現各養老機構管理的標準化和精細化，打造了集約化數據信息彙集中心，為跨區域、連鎖化管理提供強有力支撐。另外，光大養老正在本集團下屬科技公司支持下加強信息化大數據、物聯網及5G技術的運用，向科技養老、智慧養老方向發展。

健康養老行業是光大集團優先發展的戰略性產業，正以光大養老作為平台進行集團內資源整合。報告期內光大養老積極與光大集團旗下成員企業探討協同合作，推進養老產業快速做大做強。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續)

2.2 財務性投資

本集團的財務性投資主要分為(1)利用旗下基金和廣泛的業務網絡帶來的跟投機會，投資於未上市公司股權或債權(2)為支持基金業務發展而投資的基金儲備項目和過橋貸款及(3)為平衡收益性和流動性而投資的結構化融資產品。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控股的財務性投資規模為港幣164億元，前十大項目為英利國際、北京新光大中心、灣仔光大中心、珠海橫琴商業綜合體項目、雄安地熱能源項目、上海嘉會國際醫院、先健科技、紅杉資本人民幣四期基金份額、青島港國際及龍騰基金份額，當中很多是優質的商業房地產項目及上市公司股票，總估值近港幣100億元，是能提供穩定現金流、流動性高並且具資本增值潛力的優質資產。

光大控股於本年5月完成對新加坡上市房地產公司英利國際置業股份有限公司（「英利國際」）的強制要約收購，共持有英利國際72%股權。該公司在重慶持有英利國際金融中心、未來國際廣場、英利國際廣場等優質物業。完成收購後，通過董事的更替及引進部份新的管理層、業務功能和財務人員等措施，光大控股正有序地增強對該公司的管控能力，並利用旗下團隊在不動產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正研究通過多各種方式為該公司的價值釋放做好準備，並計劃於年內引入更多戰略性投資者。2019年8月13日，英利國際向新加坡交易所申請延遲發佈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第二季度未審計財務報告，有關申請正被審核中。

回顧與分析 / 續

2019年上半年經營表現 (續)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續)

2.3 基石性投資

光大銀行及光大證券作為本集團的基石性投資，為光大控股的財務融資提供基础性保障，也能為本集團創造較為穩定的收益和股息收入。

光大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控股持有9.82億股光大證券A股股份，約佔光大證券總股本的21.30%，以聯營公司記錄賬面價值為港幣118億元，對應2019年6月30日市值為港幣128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分享來自光大證券貢獻盈利同比上升46%至港幣3.96億元。

光大銀行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光大控股持有15.7億股光大銀行A股股份，約佔光大銀行總股本的3.00%，對應公允價值為港幣68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取光大銀行派發的稅前股息為港幣2.95億元，較2018年下降15%。

展望

展望下半年，全球經濟將面臨更大壓力。中美關係的變數給投資環境帶來更大的不確定性，全球避險情緒大增。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今年7月再次下調今、明兩年世界經濟增長的預期，預計2019年全球經濟增長3.2%，2020年回升至3.5%，較今年4月的預測分別再下調0.1個百分點。受外部環境變化影響，中國經濟下行壓力也進一步增加。7月數據顯示工業生產持續偏弱、企業固定資產投資放緩、消費增速繼續下降，社會融資總額也在經歷了上半年的大幅回升後再次顯現放緩跡象。受制於國家加強宏觀調控、致力於新一輪的經濟結構調整，政策可對衝的空間相對有限。預計下半年經濟增長仍將承壓。

在這樣的內外部環境下，中國私募投資行業延續「強者恆強」局勢，整體在困境中迎來變革。短期內募資難和資產荒的局面仍會延續，伴隨宏觀經濟放緩以及市況波動加劇，以成長型為主的中國私募投資行業會遭受利潤率下降的壓力，預計行業將會繼續經歷大浪淘沙與整合，淘汰一大批不具備核心競爭力、運作不規範並且規模較小的機構。與此同時，在行業經歷深刻變革之際，機遇也應運而生。首先，行業資本不斷向頭部管理機構靠攏，加快強者恆強、贏者通吃局面。另外，經濟的改革過程中將產生許多嶄新的投資及併購機會，擁有行業專業能力、跨境優勢、高端科技以及投後管理能力的機構將盡佔先機。總體而言，中國私募投資行業是機遇與挑戰並存。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光大控股在下半年將積極推進以下各項舉措。

一是積極推進資源整合，啟動多項業務發展及內部管理的轉型工作。包括整合機構銷售資源，在公司內部創造交叉銷售以及協同聯動的機會，提升募資效益；以母基金為載體，利用各產業團隊的良好聲譽與投資往績，滿足地方政府等機構對發展當地產業和多元化資產配置的需求，在艱難的募資環境下尋找大型的投資者。

展望 / 續

二是積極與光大集團旗下各成員單位開展協同聯動，匯聚一個光大的合力。光大控股已在光大集團的E-SBU協同戰略下，與光大銀行、光大證券、光大永明人壽保險、光大國際等單位開展合作，包括共同開發戰略客戶、項目投資聯動、共建基金銷售渠道、將人壽保單與醫養產業結合等，達到互補共贏。

三是持續推動四大產業快速成長，並借助產業能力培育新的基金產品。光大控股將繼續支持中飛租賃在拓展機隊規模、構建飛機全產業鏈能力的同時，推進輕資產營運計劃，利用光大控股在基金管理方面的能力，建立「空中絲路基金」；支持特斯聯以北京、上海、重慶為重點區域，實現人工智能及物聯網在物業管理、公共安全管理方面的廣泛落地，並以構建基金的形式，推動該產業在上下游的延伸；支持光大養老完成引入戰略投資者，佈局大灣區，持續提升市場佔有率，加強信息化大數據、物聯網及5G技術的運用，向科技養老、智慧養老方向發展，加強總部管控及經營成本的控制，推進養老產業做大做強；支持光大安石中國房地產基金團隊，發揮儲架式REITS等產品的創新能力，與各類不動產戰略夥伴展開合作，實現資產管理規模的穩步成長。

四是繼續發揮已有的跨境優勢。經過20年的發展，光大控股已在美元募資、併購海外科技型企業以及幫助海外企業在中國內地落地等方面積累寶貴的跨境經驗。光大控股將繼續立足香港，充分利用「國內」與「海外」兩個市場，順應國策，做到「走出去」與「引進來」，拓展「一帶一路」、「大灣區、長三角、京津冀」三大戰略區域的發展機會，將跨境優勢轉化為資產管理規模的不斷成長和更好業績表現。

披露權益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設置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顯示，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董事姓名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鄧子俊	719,000	719,000	-	-	0.04%
殷連臣	26,000	26,000	-	-	0.00%
鍾瑞明	50,000	50,000	-	-	0.00%

2. 於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即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長倉：

董事姓名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鄧子俊	200,000	200,000	-	-	0.0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按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權益或淡倉。

披露權益資料 / 續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本公司獲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權益達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之股東如下：

長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匯金」)(附註(1))	受控制公司 的權益	838,306,207	49.74%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中國光大集團」)(附註(2))	受控制公司 的權益	838,306,207	49.74%

附註：

- (1) 匯金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間接全資擁有，並持有中國光大集團55.67%的股權權益。其被視為於中國光大集團所間接持有之838,306,20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中國光大集團持有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光大香港」)的100%的已發行股份。光大香港分別持有(1)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的100%的已發行股份，其進而持有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Honorich」)的100%的已發行股份；及(2)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投資管理」)的100%的已發行股份；在838,306,207股普通股中，其中832,273,207股普通股由Honorich持有；其餘6,033,000股普通股則由光大投資管理持有。故此，中國光大集團及匯金被視為在Honorich所持有之832,273,207股普通股及光大投資管理所持有之6,033,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披露權益資料 / 續

主要股東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所載，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通知，表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擁有363名僱員。於回顧期內之總員工成本約為港幣2.6億元並已列載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制度公平及具競爭力，而員工薪酬在本集團就薪金及花紅級別之一般架構內按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會按僱員之個別表現，酌情向僱員發放花紅。其他福利亦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實施了一套《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該守則的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之規定標準寬鬆。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嚴格遵守了該守則及標準守則有關條款的規定。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鍾瑞明博士、林志軍博士及羅卓堅先生。主席由鍾瑞明博士擔任。委員會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董事會主席蔡允革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志軍博士、鍾瑞明博士及羅卓堅先生。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志軍博士擔任。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董事會主席蔡允革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志軍博士、鍾瑞明博士及羅卓堅先生。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志軍博士擔任。

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的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就總金額不多於美元1.5億（或其等值港幣或人民幣）之定期貸款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訂立一份信貸融資書，貸款期限為自信貸融資書簽訂日期起計算5年。根據信貸融資書，如光大香港不再是本公司最大之單一股東或終止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控制權，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任何上述事項，信貸融資書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貸款額度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就總金額不多於美元2億（或其等值港幣或人民幣）之定期貸款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訂立一份信貸融資協議，貸款期限為自信貸融資協議簽訂日期起計算分別60個月（就美元或港幣貸款而言）及36個月（就人民幣貸款而言）。根據信貸融資協議，如光大香港(i)不再實益持有不少於45%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或(ii)光大香港不再是本公司最大之單一股東或終止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控制權；或(ii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機關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持有光大香港，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上述事項，信貸融資協議下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貸款額度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就總金額不多於港幣15億元（或其等值美元或人民幣）之定期貸款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訂立一份信貸融資協議，貸款期限為自信貸融資協議簽訂日期起計算36個月。根據信貸融資協議，如(i)光大香港不再實益持有不少於45%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或(ii)光大香港不再是本公司最大之單一股東或終止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控制權；或(ii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機關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持有光大香港，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任何上述事項，信貸融資協議下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貸款額度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其他資料 / 續

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的貸款 (續)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作為貸款方)訂立一份信貸融資書，據此，該貸款方同意授出(i)總金額不多於美元1億(或其等值港幣或人民幣)之定期貸款，貸款期限為自信貸融資書簽訂日期起計算36個月；(ii)總金額不多於美元3億(或其等值港幣或人民幣)之定期貸款，貸款期限為自信貸融資書簽訂日期起計算60個月；及(iii)總金額不多於美元1.5億(或其等值港幣或人民幣)之循環授信貸款及/或備用信用證，受貸款方按年檢討。根據信貸融資書，如(i)光大香港不再是本公司最大之單一股東或終止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控制權；或(i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機關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持有光大香港，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任何上述事項，信貸融資書下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貸款額度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訂立一份信貸融資書，據此，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總金額不多於港幣15億元(或等值美元或人民幣)之循環授信及定期貸款，貸款期限為自信貸融資書簽訂日期起計算3年。根據信貸融資書，如光大香港不再是本公司最大之單一股東，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上述事項，信貸融資書下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貸款額度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就總金額不多於美元8千萬(或其等值港元)之定期貸款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訂立一份信貸融資協議，貸款期限為自信貸融資協議簽訂日期起計算60個月。根據信貸融資協議，如(i)光大香港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持有不少於40%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或(i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機關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光大香港全部實益股權，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任何上述事項，信貸融資協議下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貸款額度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的貸款 (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作為貸款方)訂立一份信貸融資書，據此，該貸款方同意授出(i)總金額不多於1億美元(或其等值港元或歐元)的定期貸款，期限為自每筆定期貸款提款日起計算3年；及(ii)總金額不多於1億美元(或其等值港元或歐元)的循環貸款，須於提款期完結後起計12個月內全數償還。根據信貸融資書，該等貸款項下合共未償還金額須於任何時間不得超過1億美元。根據信貸融資書，如光大香港不再是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上述事項，信貸融資書下之貸款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等貸款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作為貸款方)就一份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總金額不多於3億美元(或其等值港元或人民幣)之非承諾循環授信貸款訂立一份補充信貸融資書。據此，該貸款方將繼續提供該循環授信貸款，並將循環授信貸款的期限延展自接受補充信貸融資書日期起計算1年，惟該貸款方可全權酌情決定將期限延長多1年。根據循環授信貸款的條款，如光大香港不再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上述事項，循環授信貸款下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循環授信貸款下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一家獨立第三方銀行(作為貸款方)訂立一份信貸融資書，據此，該貸款方同意授出總金額不多於1.5億美元(或其等值港元或人民幣)之非承諾循環貸款，受貸款方按年檢討。根據信貸融資書，如(i)光大香港不再是本公司最大之單一股東或終止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控制權；或(i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機關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持有光大香港，即構成違約事項。倘發生任何上述事項，信貸融資書下之貸款額度分別連同其所有累計利息及根據該貸款額度累計之任何其他款項可能成為即時到期應付。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導致產生於上市規則第13.18條項下所述的有關披露責任的情況繼續存在。

其他資料 / 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董事資料變動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資料變動如下：

1.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趙威博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起獲委任為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48.HK)之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獲選出任光大嘉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622.SH)之董事長。
2.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鄧子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Ying Li International Real Estate Limited(英利國際置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DM.SGX)非執行及非獨立董事。
3.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瑞明博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退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9.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每次出席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可獲之開支補貼變更如下：
 - (a) 出席董事會會議：港幣10,000元增至港幣12,000元；
 - (b) 出席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之會議：港幣5,000元增至港幣7,000元；及
 - (c)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主席一港幣18,000元增至港幣20,000元，其他成員一港幣14,000元增至港幣16,000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之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5元(二零一八年：每股港幣0.26元)，給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寄出。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便辦理有關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趙威
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